

真理大學 人文與資訊學系數位應用組

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審查資料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

審查資料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A. 修課紀錄	一、 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語文及社會領域成績（班/類組排名百分比）。 二、 學業總成績（班/類組排名百分比）。	
B. 書面報告	一、 自主學習的動機、學習過程與心得。 二、 學習成果的具體表現。	一、 書面報告可闡述學習的動機、學習過程與心得。 二、 書面報告可說明成果、作品的創作理念，相關過程與檢討。
M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	校內外參加各種競賽的優良表現證明。	一、 提供校內外競賽成果證明。 二、 提供參與社團證明、學生幹部證明、語言能力檢定證明、證照證明、社會服務證明。
N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評量是否具備多元綜整能力。	提出具備多元綜整能力的相關文字陳述。
備註：考生可另提出其他自認有利審查之資料作為參考。		